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

105 年餿水公開競價投標須知

一、招標機關：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以下簡稱本監）。

二、機關地址：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 1 號。

三、清運地點：本監餿水收集場。

四、現場勘察：請於上班時間內至本機關總務科由承辦人協同會勘。

五、招標方式：採公開競價。

六、預估數量：餿水：每日約 15 桶『200 公升塑膠桶』。(每日收容人數約 2,300 名至 2,600 名)

七、 契約時效：**原則上為期一年(105 年 01 月 0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於此期間如政府(主管機關）明確訂定本次標的物之管理有特別規定（如禁止餿水養豬之政策）或有其他相關規定時，本監即刻配合政策，終止出售契約並依政府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八、廠商資格：

餿水：「須具有政府核發之畜牧場合格登記證書及廢（污）水排放許可證書之合格廠商」或「具有政府核發之廢棄物清除許可證之合格廠商」。(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九、領取標件：自公告日起至領標及投標期限前於辦公時間內，前來本監總務科不具名領取標件乙份，【全份招標文件包括：1.投標須知、2.契約書稿、3.標價清單、4.廠商文件審查表、5.廠商代理人委任書、6、臨時收據、7.退還押標金申請書】或於本監網站列印全份招標文件。

十、投標文件使用中文為原則。

十一、 押標金金額：新台幣 60,000 元整。

十二、 押標金、保證金繳納方式：

(一)押標金及保証金應由廠商以現金、金融機構簽發之本票或支票、保付支票、郵政匯票、無記名政府公債、設定質權之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單、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繳納，或取具銀行之書面連帶保証、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証保單為之，廠商可依上列擇一繳納押標金及保証金。如以本票或支票繳納應為即期，並以「**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為受款人。

(二)押標金如用現金繳納請以新台幣匯入戶名：解款行：中央銀行國庫局〔代號：0000022〕；收款人帳號：24231702120147 收款人戶名：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匯款種類：公庫匯款（截止投標期限前繳納者，開標時應檢附收據為憑)，開標現場不收取現金

(三)開標後得標廠商之押標金存入本監帳戶，俟簽訂合約並繳交履約保證金完成，得標廠商檢附收據向本監無息領回押標金。合約期滿完成時，且無待解決事項後 90 日內，得標廠商向本監申請並檢附收據後無息發還，未得標廠商於當日繕具退還押標金申請書向主辦機關無息領回押標金。

十三、 投標廠商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所繳納之押標金，不予發還，其已發還者，並予追繳：

（一）以偽造、變造之文件投標。

（二）投標廠商另行借用他人名義或證件投標。

（三）冒用他人名義或證件投標。

（四）在報價有效期間內撤回其報價。

（五）開標後應得標者不接受決標或拒不簽約。

（六）得標後未於規定期限內，繳足履約保證金或提供擔保品。

（七）押標金轉換為履約保證金。

（八）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有影響競價公正之違反法令行為者。

十四、　標件裝封：

（一）本競價開標採：不分段開標，所有投標文件置於一標封內，不必按文件屬性分別裝封。

（二）說明：各廠商領取標件後，應切實參照競價清單，契約書、投標須知等相關之標件，詳閱估算，對於招標文件如有疑義，請於截止投標日前以書面向主辦機關請求解釋，本次招標承辦人：

（三）李枝福 電話（07）615-2646 轉 249、傳真：(07)6151680、地址：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 1 號。

十三、標件送達期限：標件封須於 104 年 12 月 07 日下午 5 時前以郵件寄達或專人送達本監總務科收發室，逾時概不受理。地址：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 1 號。。

十四、各類開標時間、地點：

（一）**時間：104 年 12 月 08 日 10 時 00 分整開標。**

（二）地點：本監二樓會議室。

十五、競價原則：

（一）餿水以『每月承包金額』計價。

（二）本案以符合競價文件規定，報價最高價者得標，若 2 人以上報價相同時當場以抽籤方式決定之，如廠商因故未到場，視同棄權。

十六、訂定契約：

（一）得標廠商於 5 日內，與本監簽訂合約並繳交履約保證金。

（二）履約保證金金額：

餿水：以決標價『每月承包金額』之 1.5 個月計算。

十七、貨款繳納：

(一)餿水：每月 5 日前(如遇例假日則順延至上班日)至本監出納處繳納現金或匯入本監銀行專戶。

十八、**餿水清運種類：除餿水外，菜葉及果皮須一並清運（該項目不予計價）。**

十九、本須知未載明之事項，依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十、本須知所用辭句或文字發生疑義時，招標機關有解釋權。

二十一、本須知為契約之附款，其效力視同契約。

二十二、如有發現不法情事，可逕向下列單位檢舉：

（一） 本監政風室：電話（07）615-2651、傳真機（07）615-1973

（二） 地址：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一號。

（三） 調查局高雄市調查站：電話 07-2818888、郵政信箱：高雄市郵政 60000 號信箱。

（四） 法務部調查局：電話（02）29177777、郵政信箱：新店郵政 60000 號。